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附件），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研究起始时间为2023年1月1日。其中，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内，一般项目资助经费30万元以内，重点项目资助经费20万元以内，青年项目资助经费15万元以内，一般项目资助经费10万元以内，青年项目资助经费5万元以内。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及在境内具有合法稳定住所，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且具有自主开展科研和经费开展科研的能力，能够独立承担并完成项目。

（二）申报人须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所在单位须具备承担科研项目的能力，同时具备承担科研项目所需的经费。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在线进行。该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平台网页链接为：<http://www.ywky.edu.cn/>。请登录“项目申报管理系统”，选择“重大项目”、“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进行申报。

料，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提交、导出和打印申请书。

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已提交的申请书仍可修改并重新打印。

（二）申报程序。申报人登录申报系统，按照系统提示填写申报信息，上传申报材料，提交申报。申报系统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初审合格的申报项目将进入专家评审环节。专家评审合格的申报项目将进入立项环节。立项后的申报项目将进入项目实施阶段。项目实施过程中，申报人应定期向项目管理部门报告项目进展情况。项目完成后，申报人应提交项目结项报告，并由项目管理部门进行审核。

（三）申报时间。申报系统将于每年12月15日至12月31日开放申报。申报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逾期不予受理。申报系统将于每年12月31日24时关闭申报通道。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关闭前完成申报。

（四）申报费用。申报人无需缴纳申报费用。

（五）申报咨询。申报人如有疑问，可拨打项目管理部门咨询电话：010-62001234。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知识成果造假、论文有不正当行为。以上



附件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3.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与语言治理研究
4.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5.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6.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语言政策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
2. 中小学教材语言使用规范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
5. 语言资源的数据规范与共享机制研究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助力语言服务的路径创新研究

(研究时间限期1年,研究成果为资政报告和调研报告)

5. 面向语迟儿童的家庭语言规划研究

6. 国外聋人应急手语服务体系研究

7. 国家通用盲文轻声问题研究

8. 社交媒体中网络情绪的语言特征分析及识别研究

9. 机器学习在视听内容语义分析中的应用研究